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1

##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6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6月18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及2020年8月5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59）。

###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40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7%，最高成交价为4.2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26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71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

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 2020 年 9 月 25 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21,509,863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 25%，即 5,377,465 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6 日